

2019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沈阳体育学院)

本报告是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9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辽教办电〔2019〕189 号)要求,由沈阳体育学院编制。报告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学校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7 个部分。

一、概述

学校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全省教育大会精神,积极推进学校内涵式发展。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和《沈阳体育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等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为原则,不断完善规章制度,推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部门联动机制,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宣传力度,做好信息公开监督工作,力求办学信息公开化、透明化、公正化,有力保障了社会大众和广大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 明确公开清单部门责任,推动决策过程公开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各部门(单位)负责人为

清单公开第一责任人，印发《关于做好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将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中每一项公开信息落实到具体部门，由负责部门进行公开，定期对各部门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情况进行督办。充分发挥教代会、教代会主席团作用，事关学校发展和师生切身利益的重要决策事项，预先广泛征求师生员工的意见，集思广益、群策群力，形成的重要决策意见及时通报给师生员工。

（二）加强载体建设，拓宽学校信息公开渠道

近年来，学校一直通过学校主页、官方微信等方式逐步扩展信息公开量，着力保质保量地公开学校招生考试、财务收费、人事师资、教学质量、学生管理服务、学位学科、对外交流与合作等方面的信息。现代教育技术中心现有 37 台物理服务器、2 台刀箱服务器，虚拟服务器 60 台，2 台存储服务器；全校共有 42 个网站（主网站+二级单位网站+专题网站），还建有办公自动化系统，邮件服务系统等。目前全校范围使用的管理信息系统 30 个，涉及到学校的办公、教务、科研、人事、财务、资产、档案等业务工作和本科生、研究生的教学、培养、管理等各方面的管理与服务。针对手机客户端普及，为了确保信息公开及时有效，微信群、QQ 群已成为重要的校内信息公开渠道之一。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方式、途径和数量

学校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有沈阳体育学院主页、各部门（单位）主页、信息公开网站、办公自动化系统；官方微博、

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型网络媒体，各部门（单位）工作群组、微信群、QQ群；沈阳体育学院校报、宣传橱窗、LED宣传屏、校园广播台、资料汇编、办事手册等传统媒介平台；教职工代表大会、校领导接待日等其他渠道。

在本公开年度，学校在沈阳体育学院主页发布学校新闻1227条，涉及招生、人事、科研、财务、资产等专题事项在相关部门的主页上进行发布。通过学校办公自动化系统发布校级文件527份，处级文件117份，通知公告138条，规章制度228个。通过学校各级官方微博发布消息177条，总阅读量2711775次；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消息4257条，总阅读量1850984次；官方抖音发布消息184条，总阅读量2967608次。

（二）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基本信息公开：学校的基本信息通过学校主页对外公开，学校定期对学校简介、办学规模、校领导简介、学校机构设置等信息进行更新，及时向社会发布；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学校发展规划等通过办公自动化系统进行公布。

本科招生考试信息公开：为落实国家高校招生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扩大社会监督，提高本科生招生工作透明度，保障广大考生和家长的知情权、监督权，规范学校本科生招生信息公开工作，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教学函〔2013〕9号）、《教育部关于深入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的意见》（教学〔2011〕9号）、《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招生工

作实施阳光工程的通知》(教学〔2005〕4号)等文件规定,招生章程、招生简章、招生计划,录取信息查询、通知书发放情况查询、招生咨询、申诉渠道等均在学校招生信息网公开,在本公开年度,招生工作公开、有序完成。

财产、资产及收费信息公开:为加强财务、资产管理,学校完善了各项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并在学校财务审计处、后勤管理处网站“规章制度”栏公开,方便广大教职工、学生了解学校的财务、资产管理制度,依规高效做好财务工作,更好地为广大教职工、学生提供服务。主动公开学校财务预决算信息,在学校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上发布。加强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等信息公开,根据省物价局、教育厅批复的标准及时更新网站,各项目在学校财务审计处网站公开。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建设工程的招投标等信息均在辽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东北新闻网进行公示。校内零星基建维修、小额物资设备采购在学校后勤管理处网站进行公示。在本公开年度,仪器设备、图书、药品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建设工程的招标信息61项、校内零星维修、小额物资设备的招标信息140项(次)。

人事师资信息公开:校领导按规定报告个人兼职情况,在校园网首页现任领导简介中进行公开,严格履行出国(境)审批手续并进行校内公示。为加强和规范岗位设置管理,在学校人事处网站公布了《沈阳体育学院岗位设置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在2017-2021新聘期,在学校办公自动化系统中印发了《2017-2021

聘期岗位基本职责》和《2021-2024 聘期岗位聘用条件》的通知，进一步完善了专业技术和工勤技能岗位聘用相关办法。为进一步强化“人才强校”战略目标，加强学校师资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学科专业建设水平，面向社会发布《沈阳体育学院引进高层次人才公告》《沈阳体育学院 2019 年公开招聘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公告（第一批）》，目前，第二批招聘高层次人才公告和计划已上报省委编办、省人社厅审批，即日将面向社会发布。根据省人社厅相关要求，学校于 2012 年成立了以人事部门为主导，分管人事部门领导任主任，由人事部门代表、职工代表、工会代表、法律专家等组成的人事争议调解委员会，按照上级政策和学校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和任务，并出台了《沈阳体育学院教职工争议调解办法》。

教学质量信息公开：组织完成《本科教学质量报告》、《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等 2 个专题报告，统一发布在学校信息公开网站。在《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中对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教师数量及结构，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等信息进行了公开。在教务处网站公布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专业设置、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等信息。在学校就业信息网发布毕业生就业的相关政策及提供就业指导服务，为促进毕业生就业特别是在辽就业起到了积极作用；发布用人单位招聘信息，方便毕业生进

行岗位选择，尽可能为毕业生拓展就业渠道；公开我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报告中对毕业生的规模、就业率及就业流向等情况进行了披露，为广大学生就业和用人单位招聘提供有效参考。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根据国家、省、市和学校学生管理要求，不断完善学生管理制度，确保信息公开落到实处。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和学校工作实际，修订、印制、发放《学生手册》，通过入学教育、主题班会、报告会等形式进行专项学习教育，提高了学生对规章制度的知晓度，夯实了学生管理工作基础，为学校的正常教学生活秩序提供了充分的制度保障。创新形式，拓宽信息的覆盖面。通过网站、板报、校园广播、微信平台、学生座谈会、新生家长见面会、致学生家长的一封信等多种形式，对涉及学生切身利益的各项评优、评奖、助困、减免、组织发展、学生干部选拔、违纪处理等有关事项，从工作范围、操作程序到最终结果的四个阶段扩大宣传面，提高知晓度，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及时、准确、规范的要求，将信息公开与学生管理工作有机结合起来，有力地提高了办事效率和管理水平。

学风建设信息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高等学校预防和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等上级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工作情况研究制定了《沈阳体育学院学术委员会规程》《沈阳体育学院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实施细则》，在学校科研信息网上发布，并在科研信息网上及时发布科研项目、著作认定、成果获奖等评审公示和最终评审

结果信息，接受广大师生监督。对于需学校开具学术期刊投稿证明的教师，要求其提供投稿论文学术不端行为审查报告，合格后给予开具证明。为了进一步维护学术道德，预防学术腐败，规范学术行为，将相应学术规范制度也在学生 QQ 群内发布。

研究生招生、学位、学科等信息公开: 研究生招生、学籍、奖惩、学位等信息，均按照国家、省市的总体要求，按照各个工作时间节点落实，并及时进行公开。如复试录取前对考官、学生进行培训和宣讲复试政策、保密要求等，如“新增硕士、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审核办法、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申报及论证材料”通过专家组审核评议，充分论证后在上报系统或平台公开。研究生招生章程、目录、考试大纲、拟录取名单、复试录取办法、论文答辩日程、硕士研究生与导师互选、论文盲审结果通报等均在研究生网站上发布。研究生招生除建立微信与 QQ 群与预报名考生进行互动外，还充分利用研招网与考生建立通知传达、工作进程提醒、错误信息通知改正等互动；硕士研究生成绩复核，不再简单的通过电子信箱，而是通过硕士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与考生在线互动，并完成统计和回复工作，得到考生和家长的一致好评。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公开: 加强对外合作与交流项目的开展，积极推进学校与国外高等教育机构合作，及时向相关部门通报合作与洽谈情况进展，并在学校及部门网站上公开。制定并发布《沈阳体育学院国际交流生管理办法》《沈阳体育学院外宾接待管理办法》《沈阳体育学院因公临时出国（境）审批和管理办

法》，更新对外招生宣传手册（英语、日语、韩语），完善来华留学生管理规范，并在部门网站上公开。

其他信息：按上级要求在校园网发布《中共沈阳体育学院委员会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省委巡视组反馈意见、落实反馈意见整改情况和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等均通过校园网进行公开。

三、学校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本公开年度，学校未接到信息公开申请。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本公开年度，学校没有收到本校师生员工反映的信息公开问题。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

本公开年度，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没有受到举报，没有因学校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学校在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完善规章制度与发布机制，积极推进网站平台建设、内容建设、队伍建设等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开展了扎实有效的工作，取得了一定进步。一是思想重视、责任明确。学校领导和各职能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认为信息公开是现代大学治理中公开透明理念的充分体现，对实现学校科学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将“加强校务公开，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提高学校信息公开水平”写入年度工作要点，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学校的一项重要工

作来抓。二是强化规范、注重日常。定期对各部门信息公开情况进行督办，在招生、毕业等重要时间节点，对各部门信息公开事宜发布提醒，要求结合公开事项清单，及时发布相关信息。

虽然我校能够按照上级要求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但我们也清楚地认识到，与做得好的高校相比我们还有不少的差距，如各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平衡，部分信息公开平台的时效性和完整性尚待提高等。下一步学校将加强学习，加强对相关政策的研读，查找学校在信息公开工作中的不足之处，加以完善。二是继续做好信息公开督办工作，形成信息公开长效机制，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意识，并把握好公开和保密的尺度，在不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社会稳定和学校安全稳定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师生和公众的信息知情权。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以上已汇总我校 2019 年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情况，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19 年 10 月 28 日